

嘉兴教育学院

嘉教院办通〔2024〕38号

关于做好2024年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

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研训中心（教师进修学校）、各直属单位（学校）：

根据浙江省中小学教师培训中心与浙江省教育行政干部培训中心《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浙师训〔2024〕30号，浙教干训〔2024〕9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2024年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 本次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为1年。
- 鼓励开展行动研究的同时，积极倡导实证研究，加强调查研究、实验研究、文献研究和成果应用研究等，切实提高教师教育科学研究水平。

二、申报对象

- 嘉兴市2024年度教师教育规划课题面向市、县（市、

区)教育行政部门、教师研修机构和中小学校、幼儿园等,申报者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2.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 不予受理:

- (1) 申报人不是课题主持人或不承担实质性研究任务的;
- (2) 课题的申报人(负责人)为两人以上的;
- (3) 一个人同时申报两项或两项以上的;
- (4) 正在承担省教师教育规划各类课题且尚未结题的;
- (5) 同一课题已在其他市级及以上课题中立项的。

三、申报额度

各县(市、区)教育(体育)局, 经开区民生事业部, 港区社会发展与治理部请协调各县(市、区)教育研训中心(教师进修学校)师训部门按照分配数进行报送。各地严格执行各类课题的申报数量限额, 不得超额申报。每个单位限报1项。

	市直属	南湖区	秀洲区	经开区	嘉善	平湖	海盐	海宁	桐乡	合计
分配数	9	18	15	10	20	20	16	30	32	170
排序编号	1-9	10-27	28-42	43-52	53-72	73-92	93-108	109-138	139-170	

注: 平湖分配数包括港区分配数。

四、课题申报程序

1. 申报书填写。申报人参考《课题指南》(附件1)研究范围和领域, 根据自己的研究专长, 结合工作实际, 自拟题目, 完整填写《2024年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申报书》(附件2)和《2024年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附件3)。

2. 电子稿提交。申报书电子稿（附件 2 和附件 3）由申报人提交到各县（市、区）教育研训中心（教师进修学校）师训部门，各直属单位（学校）提交到嘉兴市中小学管理培训中心。

3. 意见签署、审核及信息汇总。本次申报不接受个人单独申报，由各县（市、区）教育研训中心（教师进修学校）师训部门负责课题的审核汇总及遴选推荐。

4. 评审。本次课题立项评审依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由嘉兴市中小学管理培训中心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评审结果报备嘉兴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课题立项比例原则上不超过申报数的 70%。

5. 送省。对本次评审遴选出的前 30 项进行省级课题申报的推荐，按浙江省中小学教师培训中心与浙江省教育行政干部培训中心《关于做好 2024 年浙江省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浙师训〔2024〕30 号，浙教干训〔2024〕9 号文件精神，按程序进行申报。获省级立项的不再纳入嘉兴市 2024 年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的立项名单。

五、申报材料

各县（市、区）将申报材料电子稿（无需纸质稿）按如下格式打包汇总：

1. 《申报书》（附件 2）需同时提交 word 版和盖章后 pdf 版；文件名为**序号+申报人姓名**，序号须与《汇总表》排列顺序一致。

2. 《汇总表》（附件 3）需同时提交 excel 版和盖章后 pdf 版；文件名为**市别+申报总项数**。

3. 请各县（市、区）教育研训中心（教师进修学校）师训部门和各直属单位（学校）于2024年9月3日前将相关材料电子稿（word版、excel版和pdf版）钉钉报送至嘉兴市中小学管理培训中心（嘉兴教育学院师训处）陶李刚，电话：18705832918（钉钉同号），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1. 2024年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指南
2. 2024年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申报书
3. 2024年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

嘉兴教育学院办公室

2024年6月26日

附件 1:

2024 年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指南

1. 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制度改革研究
2. 教师专业发展培训的课程供给与重构研究
3. 县（市区）教师培训机构建设研究
4. 教师培训机构培训者队伍建设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5. 教师培训模式创新与实践研究
6. 教师培训质量评估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7. 培训者能力建设标准研究
8. 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
9. AI 赋能教师培训的融合研究
10. 中小学教师数字素养提升的路径与策略研究
11. 名师名校长培训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12. 中小学校本研修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13. 职业教育教师培训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附件 2:

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

申报书

(2024 年度)

课题名称: _____

负责人姓名: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嘉兴教育学院

二〇二四年制

申请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

一、本人自愿申报教师教育规划课题。认可所填写的《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申请表》（以下简称《课题申请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并承诺对所填写的《课题申请表》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同意嘉兴市中小学管理培训中心使用《课题申请表》所有数据和资料。课题申请如获准立项，在研究工作中，接受兴市中小学管理培训中心及其委托部门的管理，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

1.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著作权法》和《专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

2. 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科学设计研究方案，采用合理的研究方法，如期完成研究任务，取得预期研究成果。按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正确表达科研成果。

3. 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客观、公正、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凡引用他人的观点、方案、资料、数据等，无论曾否发表，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均加以注释。凡转引文献资料，均如实说明。

4. 恪守学术道德。研究过程真实，不得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杜绝伪注、伪造、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成果真实，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对课题主持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要在成果中以明确的方式标明。

5. 维护课题声誉。增强公共服务意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始终坚持科研的公益性，不利用课题名义从事任何经营性活动。

6. 承担课题管理职责。对自己及课题组成员以课题名义发表的言论负责。凡涉及政治、宗教、军事、民族和其他重大舆情问题的研究成果须经兴市中小学管理培训中心同意后方可公开发表。

7. 成果达到约定要求。课题成果专著、论文、研究报告等争取公开发表，并在学术界和实践领域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作为课题研究者，本人完全了解嘉兴市教师教育课题的有关管理规定，特授权嘉兴市中小学管理培训中心：有权保留并向有关部门或机构报送课题成果的原件、复印件、摘要和电子版；有权公布课题研究成果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同意以影印、缩印、扫描、出版等形式复制、保存、汇编课题研究成果；允许课题研究成果被他人查阅和借阅；有权在注明权属的情况下推广科研成果，允许将课题研究成果通过内部报告、学术会议、专业书籍、大众媒体、专门网站、评奖等形式进行宣传、试验和培训。

承诺人：

年 月 日

填写注意事项

课题名称——应准确、简明反映研究内容，最多不超过 40 个汉字（包括标点符号）。

工作单位——按单位和部门公章填写全称，不能填成简称。

通讯地址——详细填写，必须包括市、县（区）、镇、街（路）名和门牌号，不能以单位名称代替通讯地址。注意填写邮政编码。

课题组成员——必须真正参加本项目的研究工作，不含项目负责人。不包括科研管理、财务管理、后勤服务等人员。栏目不够可加附页。

课题名称							
负责人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职称				职务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邮政编码			
单位地址	市	县(区)	镇(街道)	路(街)	号		
课题组成员 (不超过8人)	姓名	出生年月	课题内分工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课题负责人 所在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各县(市、区) 教师培训机构意见	<p>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2024 年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研究方案

课题名称： _____

一、选题缘由
(一) 选题背景
(二) 研究意义
(三) 国内外研究综述
二、研究设计
(一) 概念界定
(二) 研究目标
(三) 研究内容

(四) 研究方法 (包含拟采用的研究方法及具体的操作措施)
(五) 研究计划 (系统规划整个研究周期内各阶段时间和任务进程)
(六) 预期研究成果 (除结题报告外, 还须列出其他相关成果)
三、前期基础
(一) 已实施的前期实践探索
(二) 已取得的相关研究成果 (不得出现姓名、单位等信息)
(三) 完成课题的保障措施 (人员、设备、资料等)
(四) 参考文献

附件 3:

2024 年度嘉兴市教师教育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

县（市、区）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电话：

填报日期：

序号	课题类型	课题名称	课题负责人信息									
			姓名	所在市	所在县(市、区)	所在单位	单位类别	职称	职务	手机号码	(不含课题负责人, 姓名之间用顿号隔开)	≤8
1	一般											
2	一般											
3	一般											
4	一般											
5	一般											
6	一般											
7	一般											
8	一般											
9	一般											
10	一般											

注：注：（1）课题名称及人员名单请确保准确无误，如获立项将以此提交的为准。

（2）九年一贯制学校单位类别按申报人所在学段选填初中或小学。